板式熱交換器附屬管路及球閥汰換規格規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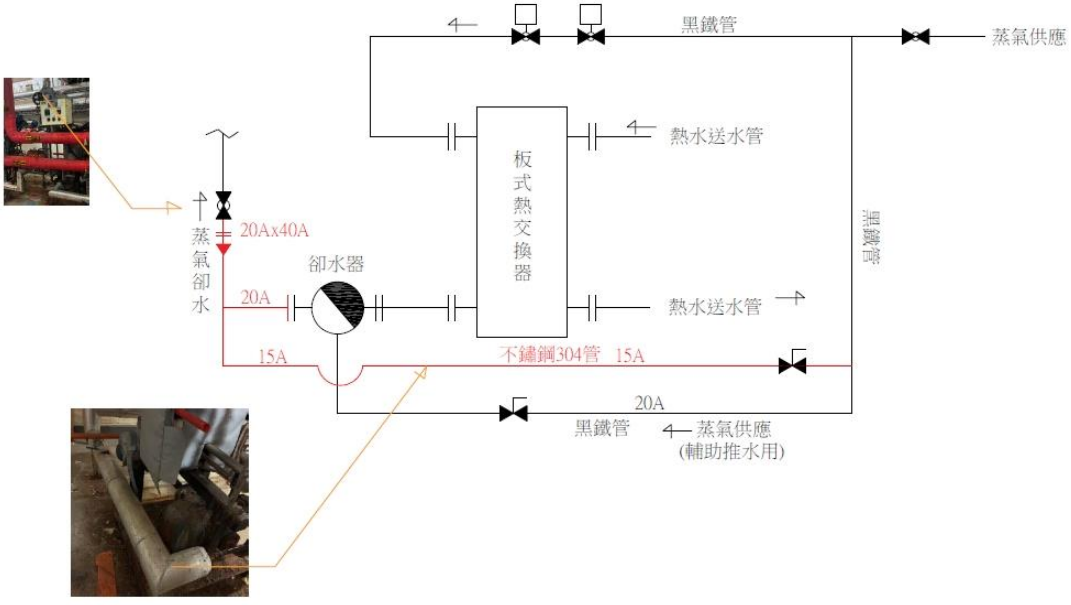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 規格如下：

1. SUS304 法蘭式蒸氣凡而，1-1/2"、PN16，共 4 只（2 只安裝、2 只備品）。
2. SUS304 法蘭、不鏽鋼管、焊接大小頭、焊彎、金屬石墨墊片等材料，供 6 台板式熱交換器水側管路更新使用。
3. 管路及彎頭採玻璃棉 25mm 厚、外覆鋁皮保溫。
4. 施作完成後，廠商應確認板式熱交換器水側各管路及閥件功能正常，且無滲漏情形。

二、 規範如下：

1. 廠商應完成現場會勘，並填具「工程採購案現場勘查確認單」，經本院確認後始得參與本案。
2. 接獲本院採購組訂購單後，應於 90 日曆天內完成。
3. 廠商應具備熱水及蒸氣管路施工、維護之相關經驗及能力。
4. 廠商應於施工前與本院工務組確認現場既有設備、管路配置及接口尺寸後辦理。

三、 施作參考：



四、 保固規定如下：

自驗收合格次月 1 日起保固兩年，保固期間如因材料瑕疵或施工不良致故障或損壞，廠商應無償修復或更換。